

2021 年度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方城县卫生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方城县卫生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方城县委办公室 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方办〔2019〕33号)文件规定，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我县政府组成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地方规章、政策和标准。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负责全县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推进全县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县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性建议。

（三）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

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拟订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采供血机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广告审查。

（八）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中医药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组织实施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地方规章和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中医药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开展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编报和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中医医疗、科研机构的结构布局及其运行机制的改革；对全县中医药服务工作实行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各类中

医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制定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发展政策和扶持措施，指导、推动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宣传普及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指导和协调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完善计划生育政策的配套措施。

（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机构 16 个，包括：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规划发展股（方城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信息化工作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体制改革股（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医管股、卫生应急办公室、基层卫生和妇幼健康股、综合监督股（职业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

股（老龄健康股）、科技教育宣传股、中医药管理股、保健股、财务审计股、人事股。另设有所属二级单位县直单位 8 个和乡镇卫生院 16 个。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方城县卫生局（本级）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本级决算，纳入本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第二部分：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42.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86.46
本年收入合计	2,982.23	本年支出合计	2,233.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453.53	年末结转与结余	8,202.05
收入总计	10,435.77	支出总计	10,435.7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82.23	2,9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2.23	2,9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52.71	65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52.71	65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6.82	5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56.82	5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772.70	1,7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2.09	25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68.01	768.0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82.23	2,9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52.61	752.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33.71	559.30	1,674.4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2.34	559.30	1,183.04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9.30	559.3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59.30	559.3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9.89	0.00	549.89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49.89	0.00	549.8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33.14	0.00	633.1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37.10	0.00	537.1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6.04	0.00	96.04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33.71	559.30	1,674.4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1	0.00	4.9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4.91	0.00	4.9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4.91	0.00	4.91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486.46	0.00	486.46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486.46	0.00	486.46	0.00	0.00	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 设	486.46	0.00	486.46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8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42.34	1,742.34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91	0.00	4.9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486.46	0.00	486.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82.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33.71	1,742.34	491.3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53.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8,202.05	7,800.43	401.6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60.53		6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893.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10,435.77	合计	64	10,435.77	9,542.77	893.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42.34	559.30	1,18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2.34	559.30	1,183.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9.30	559.3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59.30	559.3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9.89	0.00	549.8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49.89	0.00	549.89
21004	公共卫生	633.14	0.00	633.1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37.10	0.00	537.1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6.04	0.00	9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4
30101	基本工资	185.96	30201	办公费	33.30
30102	津贴补贴	130.01	30202	印刷费	2.92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9	30205	水费	0.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9	30206	电费	5.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6	30207	邮电费	1.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30211	差旅费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28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4.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7.49		公用经费合计	91.8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03	0.00	1.98	0.00	1.98	14.05	16.03	0.00	1.98	0.00	1.98	14.0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方城县卫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3.00	0.00	491.37	0.00	491.37	401.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00	0.00	4.91	0.00	4.91	88.0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00	0.00	4.91	0.00	4.91	88.0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00	0.00	4.91	0.00	4.91	88.09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00.00	0.00	486.46	0.00	486.46	313.54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800.00	0.00	486.46	0.00	486.46	313.54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800.00	0.00	486.46	0.00	486.46	313.5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435.7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97.23万元，下降12.55%，主要原因是2021年卫生健康项目经费有所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2,982.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82.2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2,233.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9.30万元，占25.04%；项目支出1,674.41万元，占74.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435.7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497.23万元，下降12.55%，主要原因是2021年卫生健康项目经费有所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2.3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8.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97.59万元，下降59.85%，主要原因是2021年卫生健康项目经费有所下降。

（二）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2.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1,742.34万元，占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542.77万元，支出决算为1,74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6%。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59.30万元，支出决算为559.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49.89万元，支出决算为54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537.10万元，支出决算为537.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6.04万元，支出决算为9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9.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7.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91.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03万元，支出决算为16.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2.3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87.63%。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为1.9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

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及其他等支出。2021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05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1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71个、来宾70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项目资金未能拨出。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能拨出；

2.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9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05.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1.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4.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5.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方城县卫生局（本级）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233.7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7.4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91.81万元；支出项目共14个，支出金额1674.4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14个，自评金额1674.4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个，评价金额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救治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9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申报审批、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等环节中存在薄弱环节。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宣传、培训、督导、考核。

艾滋病防治经费、丙肝项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9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申报审批、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等环节中存在薄弱环节。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宣传、培训、督导、考核。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申报审批、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等环节中存在薄弱环节。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宣传、培训、督导、考核，充分发挥两个医疗集团管理职能，建立统一的信息化管理和考核标准，以提高考核工作效率，并实现医疗卫生信息共享。

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药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部分村卫生室药品未明码标价，药品采购计划不及时不完善，近期失效药品无登记，处方书写不规范；2、个别乡镇卫生院未定期开展基本药物合理用药培训，或培训资料不完整。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

规范村基本药物补助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基本药物补助资金的管理办法，对基本药物补助资金的分配、拨付与使用等进行规范，加强追踪问效，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性和有效性；

2、严格规范基本药物的采购流程，杜绝违规采购现象；

3、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通过宣传培训及抽查督导等方式，贯彻落实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8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公立医院整体就医环境、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与患者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2、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形势严峻，多项收入指标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1、医院要努力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推动医院管理制度建设，改善就医秩序，提升患者满意度。

2、公立医院需制定切实可行的办法，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使各项指标趋于合理。

药品零差率销售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公立医院整体就医环境、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与患者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2、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形势严峻，多项收入指标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1、医院要努力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推动医院管理制度建设，改善就医秩序，提升患者满意度。

2、加强医生和药师合理用药的专业培训，提高这支队

伍的专业素质，已达到降低患者用药的负担。

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特岗医生项目自评得分为98.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特招全科医生护理专业需求量大，但要求学历（本科）太高。应为县、乡医疗机构多招专科护理人员。特岗医生无法入职入编，无法参加养老、医疗等保险，四年服务期到期之后不知如何入编，能否在续签合同。

乡镇卫生院骨干医师培训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乡镇卫生院业务人员偏少，业务骨干外出会影响单位工作开展，同时，其收入也有所下降，所以乡镇卫生院业务骨干外出学习积极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调动乡镇基层人员积极性，做好项目开展工作。

县乡村人才能力培训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乡镇卫生院业务人员偏少，外出学习会影响单位工作开展，同时，其收入也有所下降，所以基层卫生人员外出学习积极性有待提高。县直医疗单位也存在同样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积极调动乡镇基层人员积极性，采取期限灵活的上派进修制度，在征求乡镇卫生院意见的基础上，灵活安排乡镇卫生院业务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做好项目开展工作，促进项目资金落实。

等额对调人才培养计划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乡镇卫生院业务骨干外出学习积极性有待提高。县直医疗单位也存在同样的问题；二是项目还在进行中，目前部分资金还未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上述

问题现提出以下建议：采取期限灵活的上派进修制度，在征求乡镇卫生院意见的基础上，灵活安排乡镇卫生院业务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并给予补助。我们也会做好项目开展工作，促进项目资金落实。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因信息化管理条件所限，人工对享受老年村医生活补助人员信息核实认证工作量大，目前生活补助每年发放一次间隔时间偏长。二是部分人员没有“乡村医生证书”但持有其它证书，强烈要求发放生活补助。三是部分乡村医生对所发放补助的标准不满意，要求提高所发生活补助。下一步改进措施：现提出以下建议：一是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利用信息化对享受补助人员进行身份核实认证，尽快启用“一卡通”信息平台，每季度发放一次。二是在调查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在现有政策范围内解决因“证书丢失”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诉求，做好解释和信访稳定工作。对监控发现的问题谋划改进工作的措施。

原联合诊所及遗属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原联合诊所人员要求缩短发放时间，改为按季度发放或按月发放。二是部分人员自诉因种种原因在当年认定中遗漏，要求认定其原联合诊所人员身份，享受相应待遇。三是已享受原联合诊所人员生活补助的人员对现所发放补助的标准不满意，要求提高所发生活补助，并享受退休职工其他医保和死亡抚恤待遇。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上述问题现提出以下建议：在调查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的

原则，在现有政策范围内解决当时认定“遗漏”诉求，同时，做好其他问题的解释，维护信访稳定大局。

柳河卫生院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85.7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中医药能力服务技术人才缺乏，中医药人员整体技术有待提高；另辖区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不主动，中医药保健服务质量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中医事业投入，加强中医事业工作。

赵河卫生院示范中医馆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投入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在绩效评价的组织机构、组织实施、制度体系等各个方面不断探索。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石艳彬 13525155358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方城县艾滋病防治办公室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8.4	398.4	310.596	10	90.2%	77.96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居民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90%以上，青年学生达到 95%以上。高危人群干预率达到 90 以上，孕产妇艾滋病抗体检测率 95%以上，感染孕产妇孕期抗病毒药物应用率达到 90%以上，所生婴儿抗病毒药物应用率 95%以上。抗病毒治疗率 90%以上，治疗成功率 90%以上。丙肝知识知晓率达到 10%以上。			居民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90%以上，青年学生达到 95%以上。高危人群干预率达到 90 以上，孕产妇艾滋病抗体检测率 95%以上，感染孕产妇孕期抗病毒药物应用率达到 90%以上，所生婴儿抗病毒药物应用率 95%以上。抗病毒治疗率 90%以上，治疗成功率 90%以上。丙肝知识知晓率达到 1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感染孕产妇孕期抗病毒药物应用率达 90%以上，所生婴儿抗病毒药物应用率 95%以上	90%	100%		20	
			单阳配偶管理	100%				
		质量指标	居民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90%	95%		10	
			单阳配偶传播率控制在 0.3%	0.3%	0.00%		10	
			抗病毒治疗率	90%	95.33%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自愿咨询检测网络，提高 AIDS/HIV 发现能力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的防治与控制	100%	100%			
			艾滋病病毒感染孕妇所生婴儿随访检测工作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加戒毒药物治疗人员艾滋病新发率控制在 0.3%以下	0%	0.00%		1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艾滋病感染者权利义务知晓率	100%	>95%		10
总分						100	97.96
<p>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方城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5982.39	5982.39	5982.39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	

<p>总体目标</p>	<p>以县(区、市)为单位：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保持在 60%以上，稳步提高使用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 85%以上；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 90%以上；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 60%以上；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达到 60%以上；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达到 60%以上；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 80%以上；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到 90%以上； 老年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65%以上；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达到 95%以上；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达到 90%以上；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乡镇覆盖率达到 100%。</p>				<p>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为 92.30%； 率为 89.28%；眼保健 93.72%；孕产妇系统管 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为 理率全县完成率为 77.01%； 理率上全县完成率为 69.54%； 范管理率全县完成率为 全县完成率为 98.9%； 率全县完成率为 70.15%； 康管理服务率全县完成 率全县完成率为 100%； 报告率全县完成率为 100%。</p>	
<p>绩效指标</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年度指标值</p>	<p>实际完成值</p>	<p>分值</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适龄儿童国家免疫接种疫苗接种率</p> <p>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p> <p>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p> <p>孕产妇系统管理率</p> <p>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p> <p>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p> <p>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p> <p>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p> <p>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p> <p>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p>	<p>≥90%</p> <p>≥85%</p> <p>≥90%</p> <p>≥90%</p> <p>≥80%</p> <p>57998</p> <p>21647</p> <p>≥65%</p> <p>≥65%</p> <p>≥90%</p>	<p>92.30%</p> <p>89.28%</p> <p>93.72%</p> <p>91.78%</p> <p>87.02%</p> <p>80331</p> <p>31746</p> <p>70.15%</p> <p>68%</p> <p>90%</p>	<p>50</p>
	<p>产出指标</p>	<p>质量指标</p>	<p>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p> <p>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p> <p>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p> <p>65 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p> <p>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p> <p>肺结核患者管理率</p> <p>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p> <p>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p>	<p>≥60%</p> <p>≥60%</p> <p>≥60%</p> <p>≥60%</p> <p>≥80%</p> <p>≥90%</p> <p>≥95%</p> <p>乡镇覆盖 100%</p>	<p>92.40%</p> <p>77.01%</p> <p>69.54%</p> <p>70.51%</p> <p>94.34%</p> <p>98.90%</p> <p>100%</p> <p>100%</p>	
	<p>产出指标</p>	<p>时效指标</p>	<p>指标 1:</p> <p>指标 2:</p>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缩小	10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不断提高	提高	5	
重点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提高	5		
总分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

项目名称		基药资金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卫健体委			实施单位	方城县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85.2	1385.2	1385.2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385.2	1385.2	1385.2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部按规定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顺利实施。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覆盖率	100%	100%	50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药品网采率	100%	100%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比例	70%以上	86.3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	100%	100%					
			基层医疗机构处方合格率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人员满意率	≥90%	95%	9				
			乡村医生满意率	≥90%	94%					
			群众满意率	≥90%	96%					
	总分						99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

项目名称	2021 年公立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4.7	334.7	334.7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34.7	334.7	334.7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提高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整体效率；形成医疗、医保、患者三方利益最大化；形成医疗机构与疾病防控、妇幼保健的同向激励机制；深化临床路径管理，建立复合型支付方式改革。			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的医疗服务新模式，有效控制医药费，提升医疗服务体系整体运行效率；实行医保支付总额预算管理，按人头总额预算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逐年增加	25.94%	43		
			指标 2：公立医院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例	逐年增加	35.02%			
			指标 3：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逐年降低	40.18%			
		质量指标	指标 1：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逐年降低	10.22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	逐年降低	18.34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机构诊疗人次比例	逐年增加		51.61%	27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占公立医院总数比例		4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公立医院职工、门诊患者、住院患者满意度		96%	9		
			指标 2：					
总分					89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表人

项目名称		药品零差率销售资金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卫健委			实施单位	方城县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90	390	390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90	390	390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部按规定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顺利实施。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		
目标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取消公立医院药品销售加成的县	是否完成	完成	5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院零差率销售药品（中药饮片）占比	100%	100%		
		时效指标	地方财政拨付资金至医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收入（不含中药饮片）占医疗收入的比重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对公立医院药品取消加成满意度	≥90%	96%	9		
总分					99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

项目名称		全科医生特设岗位 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县医院、中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	115.2	115.2	87.6	5	76.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15.2	115.2	87.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完成本年度人才招聘工作，落实已招聘人员的补助。				按照计划完成本年度人才招聘工作，落实已招聘人员的补助。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招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人数	5	5	10	10	
			指标 2: 发放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8	8	10	10	
			指标 3: 发放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补助人数	16	16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人才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特岗全科医生的资格要求 (369 文件中的要求)	符合要求	5	5	
			指标 2: 人才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的资格要求 (369 文件中的要求)	符合要求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底前完成人才招聘工作	年底前	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特岗全科医生补助标准	60000/人/年	按照标准往年补助已拨付各单位	10	10	
			指标 2: 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补助标准	研究生 6500/人/年, 本科生 6000/人/年	按照标准往年补助已拨付各单位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特岗增加基层医疗卫生人员数					
			指标 2: 通过特招增加基层医疗卫生人员数	5	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特岗全科医生对特岗招聘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6%	5	5	
			指标 2: 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对特招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6%	5	5	
	总分						100	98.8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

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骨干医师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省辖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55	17.55	17.55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			
	2021 年为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培训骨干人员 240 人次。包括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卫生技术骨干医师及部分具有执业(助理)医师证书的乡村医生;培养专业涵盖全科医学科、内科、外科、妇产科、 儿科、传染病防控、骨科、中医科、 五官科、急诊急救、应急求救助、影像、检验等。			2021 年为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培训 16 人，培训时间为 3 个月的 7 人。县 接收 1 名，南阳医专高等专科学校第 名。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卫生院骨干医师和部分 乡村医生培训数	23 人	23 人	10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通过结业测评人数	通过率 90%以上	100%	15 分	15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培训任务完成时限	2022. 2. 28	2022. 2. 28	15 分	15 分
		成本指标	培训财政补助标准	1500 元/人/月	1500 元/人/月	10 分	10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医人次	就诊人次增加	逐步增加	10 分	10 分
			卫生技术人员专业水平	专业水平得到 提升	较培训前提升	10 分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	就诊率增加	较实施前增加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就医满意度	提升患者满意度	提升患者满意度	较上一年度提升	5分	5分
		学员满意度	≥95%	≥95%	≥85%	5分	4分
总分						100	99分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20分。2. 定量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省辖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04	14.04	14.04	10	10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2021年培训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骨干全科医生24名、乡村医生354名、骨干人员13名，重点加强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能力和实操能力、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应急处理能力、中医适宜技术以及儿童眼保健等方面培训，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利用率、满意度。			2021年全县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骨干人员2人、乡村医生39人。全科医生2人，乡村医生39人。县中医院接收9名县第二人民医院接收1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参加培训人数	39人	39人	10分	10分
		质量指标	通过结业测评人数	39人	39人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培训任务完成时限	2021. 11. 30	2021. 11. 30	15分	15分
	成本指标	培训财政补助标准	120元/人/天	120元/人/天	10分	10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医人次	就诊人次增加	逐步增加	10分	10分
		卫生技术人员专业水平	专业水平得到提升	较培训前提升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	就诊率增加	较实施前增加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就医满意度	提升患者满意度	较上一年度提升	5分	5分
		学员满意度	≥95%	≥85%	5分	4分
总分					100	99分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20分。2. 定量指标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贫困县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等额对调”式支援帮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省辖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3.96	10	33.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		

总体目标	2021 年度，安排 12 名乡镇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到县级医疗机构进修学习，安排 12 名县级医疗机构业务骨干下沉到乡镇卫生院执业带教。				2021 年我县安排方城县人民医院与杨郎庙镇卫生院开展了“等额对调”式 2022 年 7 月 31 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业带教的县级医疗机构业务骨干	12 人	12 人	5 分	5 分
			进修学习的乡镇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	12 人	12 人	5 分	5 分
		质量指标	名额分配标准	12 人/贫困县/年	12 人/贫困县/年	10 分	1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7. 31	2022. 7. 31	15 分	15 分
		成本指标	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1 万元/人/年	1 万元/人/年	15 分	15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县乡卫生院门急诊人次	就诊人次增加	较上一年度增加	10 分	9 分
			乡镇卫生院诊疗水平	诊疗水平提高	逐步提高	10 分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	就诊率增加	较实施前增加	10 分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就医满意度	≥ 95%	≥ 90%	10 分	9 分
	总分						100
<p>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20 分。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省辖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7.34	347.34	347.34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		
	对我省已年满 65 岁，连续从事村医工作 10 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乡村医生，每人每月按照 300 元的标准给予生活补助。				2021 年，我县共发放补助 982 人，补 年乡村医生的生活补助问题，进一步 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数	982 人	982 人	10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共发放补助人数	982 人	982 人	15 分	15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5 分	15 分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标准	300 元/人/月	300 元/人/月	10 分	10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村医生活质量	生活质量得到改善	逐步得到改善	10 分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维护社会和谐	提高老年村医收入	较项目实施前提高	15 分	12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村医满意度	提升老年村医满意度	≥90%	10 分	9 分
	总分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20 分。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原联合诊所及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209.328	209.328	209.328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2021 年，我县需对原联合诊所人员及其遗属的身份进行信息核查并发放生活补助。			2021 年，经过核定共给 211 名原联合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联合诊所人员补助人数	203	203	5 分
			遗属人数	49	49	5 分
		质量指标	共发放补助人数	252	252	15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5 分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标准	联合人员 1680 元/人/ 月	联合人员 1680 元/人/月	5 分
	遗属 160 元/ 人/月			遗属 160 元/人/月	5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联合人员及遗属生活质量	生活质量得到改善	逐步得到改善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	及时足额发放补助，维护原联合诊所和遗属的合法权益	补助目前已全部发放到位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联合诊所人员满意度	提升联合诊所人员满意度	≥90%	5分
			遗属满意度	提升遗属满意度	≥90%	5分
总分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20分。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及未完成预期指标等，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王中良

项目名称		方城县柳河镇卫生院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方城县柳河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2.85	10	86%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	15	12.85	—	86%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能力建设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	1	1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中医馆项目建设合格	100%	90%	20	18	

			率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中医馆建设项目周期	1 年	1.5 年	8	6.9	
		指标 2: 及时完成率	≥85%	86%	2	1.7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收入情况	较 2020 年增加 55.70 万元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中医药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8	8		
	指标 2: 人民群众就医获得感	提高	提高	2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调查	≥90%	93%	10	9.3	
		指标 2:					
总分					100	85.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杨勇

项目名称	中医示范馆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卫健委	实施单位	赵河镇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医示范馆建设			完成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示范中医馆”建设	1	1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示范中医馆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示范中医馆建设周期	1	1	10	10
			指标 2：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收入情况		较 2020 年增加 5 万元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中医药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患者满意度调查	≥90%	93%	20	2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